

林纾“卫道”行为研究

——以《海外轩渠录》为例

陈鹏宇

(四川大学外国语学院, 四川 成都 610207)

摘要: 林译小说《海外轩渠录》是乔纳森·斯威夫特所著《格列佛游记》的早期汉译本。从译者行为的角度分析《海外轩渠录》,发现林纾为避免传统意识形态受到冲击,对原作进行大幅改写,并在译本中构建起一个孝道得以践行、皇恩受人尊崇的契合中国古代传统价值观念的文本世界。结合林纾的译外行为,探查其译内文本决策背后的动因,认为作为社会人的伦理站位与身份认同造成的“务实”需求,驱使作为语言人的林纾作出宣扬孝道、维护皇恩的“卫道”行为。

关键词: 林纾; 卫道; 译者行为; 《海外轩渠录》

中图分类号: H315.9; I206

文献标志码: A

文章编号: 2097-3853(2025)05-0431-07

**Lin Shu's behavior of upholding
confucian orthodoxy: a case study of *Hai Wai Xuan Qu Lu***

CHEN Pengyu

(College of Foreign Languages and Cultures, Sichuan University, Chengdu 610207, China)

Abstract: Lin Shu's translation of *Hai Wai Xuan Qu Lu* represents an early Chinese translation of Jonathan Swift's *Gulliver's Travels*. Analyzing *Hai Wai Xuan Qu Lu* within the framework of translator behavior reveals that Lin Shu engaged in extensive rewritings of the original text to align it with established traditional ideological paradigms. In his translated rendition, he crafted a textual realm that harmonized with core traditional Chinese values, presenting a narrative where filial piety is practiced and imperial grace is venerated. Through an exploration of Lin Shu's extra-translation behavior, this study delves into the underlying motivations guiding his intra-translation decisions. It posits that Lin Shu's ethical stance, coupled with his sense of identity, propelled him to undertake the translation behavior of upholding Confucian Orthodoxy by promoting filial piety and upholding imperial grace.

Keywords: Lin Shu; upholding Confucian Orthodoxy; translator behavior; *Hai Wai Xuan Qu Lu*

林译小说《海外轩渠录》于1906年经商务印书馆发行,是英国作家乔纳森·斯威夫特的政治讽喻小说《格列佛游记》(*Gulliver's Travels*, 1726)的首部汉译单行本。林纾在这部翻译小说中展现出鲜明的“卫道”行为。伦理站位与政治身份认同驱使其基于本土道德规范阐释《格列佛游记》,并进行大刀阔斧的改写,为域外小说增添了一层宣扬孝道、维护皇恩的滤镜。

然而现有文献尚未对《海外轩渠录》及林纾

的“卫道”翻译行为予以足够关注。林纾作品集均未收录全文,仅是摘录其译序。在中国知网以“海外轩渠录”为关键词检索,仅有7篇期刊论文与2篇学位论文。相关研究成果之有限,与小说重要的研究价值极不匹配。此外,关注林纾爱国图强、启发民智等进步性译者行为的文献较为丰富,但探讨其宣扬孝道、维护皇恩等保守性译者行为的研究仍显不足。因此,结合林纾的译外行为探讨其在《海外轩渠录》中的译内“卫道”行为,一

方面有助于弥补学界对《海外轩渠录》的关注空缺,另一方面对剖析林纾小说中的“卫道”行为、完善林纾译者研究也有启发价值。

一、译者行为与林纾的卫道改写

因文本视域下的翻译研究主观性,诸多翻译现象尚未得到科学系统的阐释。为此,周领顺将翻译置于社会视野下考察,提出“译者行为批评”,即“译者在对作者/原文求真的纯翻译行为基础上,融入务实性目标,特别是译者个人及其他赞助人务实于读者/社会需要的目标而表现出的非纯粹的翻译行为,即译者的社会性行为”^[1]。换言之,译者作为语言人的文本行为/译内行为与其作为社会人的非文本行为/译外行为,都属于译者行为研究的范畴。作为翻译活动的执行者,译者是文本调试过程中的最重要因素之一,因而“把译者作为研究的突破口,有望破除译学研究和翻译批评实践主观性的‘顽疾’”^[2]。

在中国翻译史尤其是文学翻译史中,译者出于“务实”需求而改写文本的案例层出不穷。管新福曾指出:“中国古代文学理论讲求文道合一,文学作品在文的外在形式下,还必须有一定的内容。”^[3]所谓“道”,即文学作品所承担的教育教化功能,其在中国古代通常与儒家意识形态挂钩。对“道”的卫护贯穿于林纾的翻译生涯。他一方面对域外小说的异质成分十分通融,但另一方面又受旧式文化规约惯性的影响,时常大刀阔斧地改写外国小说,其中不乏借西方人之口宣扬、维护中国传统意识形态,以本土道德准则阐释域外小说主题等行为。这也正应了王宏志所言:“晚清译者和论者在译介西洋小说时,一方面希望引入一些对中国旧社会有冲击的新思想,另一方面却恐怕会破坏他们希望保留的传统意识形态。”^[4]一旦外国作家笔下的故事情节有悖于中国传统伦理观念,如瓦解孝道、褻渎君权等,林纾或删、或改、或加以评论以调和小说情节与晚清社会意识形态的冲突。通过翻译来改写和卫护儒家道统可谓林纾最典型的译者行为。

二、《海外轩渠录》中的卫道行为

“卫道”指的是卫护儒家道统,即在一定社会文化背景下,捍卫、维护儒家思想体系和价值观念的行为。卫道是贯穿林纾翻译活动的典型译者行

为。钱钟书曾探讨林译作品中的“讹”,即译文中“失真和走样的地方,在意义或口吻上违背或不很贴合原文”,并指出人们更多地关注其删减之讹而忽略其增补之讹。^[5]《海外轩渠录》中就有大量的以卫道为目的的增补之讹,即植入本土道德准则来阐释孝道与皇恩的正当性,进而宣扬孝道并维护皇恩。

(一) 宣扬孝道

孝道是维系伦理观念的重要纽带,更是儒家文化的重要支撑,因而文学作品中的虚构家庭也多在“孝”的基本框架下运转:父慈子孝、夫忠妻贤、兄友弟恭、长幼有序。但绝大多数西方小说即使刻画伦理关系,也无意呈现儒家思想所倡导的孝道。《格列佛游记》正是如此,父子、家庭等概念出现频次极低,部分情节甚至瓦解孝道。为此,林纾植入了“孝”的元素以宣扬孝道及基于“孝”衍生出的生育观和家庭伦理观。这集中体现在小说第一章格列佛对个人生活经历的介绍中。

原作: When I left Mr Bates, I went down to my Father; where, by the Assistance of him and my Uncle John, and some other Relations, I got Forty Pounds, and a Promise of Thirty Pounds a Year to maintain me at Leyden. ^{[6]15}

林译: 四年既毕,余归省吾父。父悦,复赐资。及余季父约翰,与他戚畹,咸有所赐,综得金镑四十。众尚许余,年予三十镑,资余于利登之间。^{[7]1}

原作品是讲格列佛离开贝茨医生之后“回到”(went down to)父亲身边,但林纾将这一行为翻译为“归省”。在中国传统文化中,孝道价值观对“归省”这一概念产生深远影响。在绝大多数语境中,“归省”特指出于尽孝目的回乡探望父母。此外,父亲、叔叔约翰以及其他亲人对格列佛学业的资助也被林纾翻译为“赐”,带有长辈予以晚辈恩惠之意,暗示尽孝是获得家庭经济支持的必要前提。林纾增补了原作中不存在的父慈子孝,完成了对格列佛返乡行为的纲常化阐释,为小说植入了孝道的元素。

此外,孝道衍生出的传统生育观念也是林纾关注的重点。在中国传统文化中,受孝道影响,生儿育女被视为对父母养育之恩的回报。传承家族血脉是尽孝之责任,而“断了香火”则被视为非孝之罪过。“不孝有三,无后为大”即是中国传统生育观念的缩影。但《格列佛游记》第六章对利立

浦特生育习俗的介绍却将男女婚恋视为动物式的结合,所生育的子女也不过是淫欲的产物。因而父母与子女之间仅存基于自然法则的情感,父母并无养育子女的义务,子女也没有尽孝的义务。正如韩南(Patrick Hanan)所言,这一情节对于时常在译序中强调孝道的林纾而言是难以接受的。^[8]因而林纾的译文完全回避了原作所强调的动物式男女结合,尽量避免对孝道的冲击。至于养育之道,他解读为“母不乳子,于法律亦无忤”^{[7]32},即法律可以不追究偶有的不愿生育与不愿抚养子女之人,但回避了原作中子女无须尽孝的说法。可以看出林纾并不愿展现“无孝”这一原著基本设定,试图避免译文冲击“孝”的话语。

受孝道观念的影响,中国古代家庭分工中,男性通常承担更多经济责任,而女性更多负责家务琐事。正因缺乏独立的财产权和经济自主性,女性的经济决策往往受到父亲、丈夫、兄弟甚至儿孙等男性的监管。因而中国传统文学几乎都是男性中心叙事,鲜见强势女性。林纾的译文也一定程度体现了这一经济层面的男尊女卑之道,如小说第八章格列佛准备再次出海时的情节:

原作: I left fifteen Hundred Pounds with my Wife, and fixed her in a good House at Redriff. ^{[6]71}

林译: 遂留一千五百金镑,授吾妻,且为购屋于利得斐。^{[7]46}

格列佛为其妻子留下一笔资金用于购置房产,林纾在此处将“left”译为“留”的同时,还增补了动词“授”。而“授”带有强势者给予弱势者之意,凸显男性在家庭经济决策中的强势地位以及女性作为附属品的身份。这一处理强调了男女在家庭生活分工中的地位,维护了孝道的男性中心观。

(二) 维护皇恩

皇恩指的是皇帝赐予的恩宠和恩泽。对于臣民和百姓而言,皇恩通常意味着提升政治地位、获取大量财富、实现个人抱负的机会,因而他们渴望皇恩并维护皇恩。皇恩的“授予—维护”式互动模式也成为了维系社会稳定的重要道德规范,在文学作品中通常体现为歌颂皇帝的雄伟姿态、仁德之心、治国能力,凸显臣民对皇恩的感激与报效皇帝的强烈意愿。面对并不尊重皇恩的《格列佛游记》,林纾为皇帝形象增添了威严气质,并将格列佛的部分行为动机阐释为报答皇恩。

在林纾的译文中,皇帝形象被多次改写美化,其中对第一卷第二章皇帝外貌描写的美化最为明显。

原作: He is taller by almost the Breadth of my Nail, than any of his Court; which alone is enough to strike an Awe into the Beholders... He was then past his Prime, being twenty-eight Years and three Quarters old, of which he had reigned about seven, in great Felicity, and generally victorious. ^{[6]25}

林译: 皇帝天表玉立,较群臣为壮硕,望之俨然,且威毅无伦……闻已御宇七年,七年中恒得大捷于邻境。^{[7]10}

原作从俯视视角详细描绘了利立浦特皇帝的外貌特征。皇帝虽比群臣略显高大,但其体格在格列佛的视角下依然十分袖珍,作者以此讽刺皇帝的自命不凡。后文中作者还使用“graceful”“majestick”(majestic)等表宏大伟岸之意的词汇来形容皇帝的迷你身形,试图以反差强化幽默讽刺的效果。但译文中,林纾用“天表玉立”“威毅无伦”形容皇帝,呈现出英勇威严有气概的皇帝形象。这一表述与原作相去甚远,将负面的皇帝形象正面化,也消解了讽刺本意。关于皇帝的掌权历程,原作的表述是“had reigned about seven”,即“已经在位/执政七年”之意。但林纾将“reign”译为“御宇”,即统治天下之意,进一步强化了皇帝的威武。

林纾对皇恩的维护并不局限于美化皇帝的负面形象,只要有皇帝出场的桥段,即使并无讽刺挖苦之意,林纾也会想方设法增添笔墨以美化、赞美皇帝。

原作: His Voice was shrill, but very clear and articulate, and I could distinctly hear it when I stood up. ^{[6]25}

林译: 玉音妙发如琴,楚楚入听。^{[7]10}

原文形容皇帝的声音为“shrill”,意为“尖锐”。这是对皇帝声音的客观描述,不含任何感情色彩与价值判断。但在林纾的译文中,皇帝的声音被译成“玉音”,即清雅美妙的声音。经过林纾美化润色后,儒雅的中国古代天子形象跃然纸上。

此外,林纾还增补了对皇帝执政能力的赞美。在原著小说第二卷第七章的练兵情节中,格列佛本是好奇为何布罗卜丁奈格皇帝要在没有他国侵

犯的情况下组织军队训练并教导人民按军事纪律行事。然而林纾的译文却是“余心服皇帝神勇，乃能训练陆军，至如此，彼无帝国外患。而用兵乃如是之神，因亦莫测其所以，已而知之矣”^{[7]90}。通过增补对皇帝用兵如神、兵法变幻莫测的赞美，林纾呈现出了军事方面神勇的帝王形象。

林纾还改动了主人公格列佛对皇帝的情感偏向，试图将格列佛的行为动因也阐释为与皇恩的互动。例如，格列佛不忍反抗皇帝对其不公的待遇被林纾解读为“回念旧恩，心又惻然……我何忍背惠而成仇”^{[7]41}；为皇帝建言献策被解读为“此策盖余悉其所有，贡其愚忠，亦以报皇帝之恩遇”^{[7]86}。林纾通过增补原本不存在的忠君情结，将格列佛与皇帝互动的心态转变动因解读为对皇恩的感激和报答，将格列佛纳入臣民与皇恩的互动体系之中。

三、译外行为与卫道动机

林纾因不懂外语，需依靠合作口译者的转述，进而引发译作中的大量误译。但至少就《海外轩渠录》而言，林纾宣扬孝道、维护皇恩的改写并非无意识误译，而是有意为之。在《海外轩渠录》译序中，林纾明确小说的创作年代与背景是“一千七百余年，去今将二百年，当时英政，不如今美备”^{[7]1}。他还将小说的写作目的解读为“葛利佛侘傺孤愤，拓为奇想，以讽宗国。言小人者，刺执政也”^{[7]2}。从译序来看，林纾十分清楚小说的创作背景与基本定位，但卫道心切的他还是在译文中植入了孝道与皇恩的元素。这也正应了钱钟书所言，即林纾“明知故犯”的翻译之“讹”^[5]。

因此，林译《海外轩渠录》中的“卫道”改写应当被认定为带有强烈意志性的译者行为。而正如周领顺所言：“广义上的译者行为不全是翻译行为，所以非翻译行为往往能从译文上窥见端倪。”^[9]开展译者行为研究的基本前提就是译者的行为总体来看有规律可循。译者作为语言人对文本的调适通常是其作为社会人时的译外行为之映射。因此，结合译文深入描绘和分析林纾的相关译外行为，可以更好地理解其在翻译过程中的行为方式，并解读文本决策背后的卫道动机。

(一) 伦理站位

译者的伦理站位很大程度上左右其翻译行为。从清末到民初，中国文人论战不休，其新旧之

争中的一大争锋焦点便是关于“孝”的伦理站位问题。中国古代政治体制推崇以孝治天下，而“孝治”也衍生出“求忠臣必于孝子之门”的官员选拔机制。拥护、践行孝道被视为忠君的充分必要条件，而非孝官员则会遭受政治打击。但在晚清时期，随着社会变迁、思想启蒙和个人权利观念的兴起，形成了“父母无恩”的思想浪潮。该思想认为，父母养育子女天经地义，子女无须感谢或回报。这种“非孝”甚至“废孝”的思想便引来林纾等“拥孝”人士的反击。

《清史稿本传·文苑列传》记载，林纾“任气好辨，自新文学兴，有倡非孝之说者，奋笔与争，虽胁以威，累岁不为屈”^{[10]3}。王桂妹认为：“早期林译小说的一个重要宗旨即在于辨析‘孝’并非中国人所独有的伦理道德，西人同样讲求‘孝’，林纾以此‘为西人辨诬’，指出‘西学可学’。”^[11]换言之，林纾试图在文学翻译中借外国人之口宣扬孝道，证明“孝”具有贯通中外的普适价值，继而呼吁读者抵制非孝之风。因此，即使一些小说本不具备“孝”的主题，林纾也要在译作标题中将“孝”显化。小说 *Jimmy Brown Trying to Find Europe*（《吉米·布朗找寻欧洲》）讲述少年主人公因不堪姐夫虐待，逃亡欧洲寻找父母的冒险故事。但林纾将其译成《美洲童子万里寻亲记》，增添了万里寻亲的行孝动机。小说 *Montezuma's Daughter*（《蒙特祖玛的女儿》）中叙述者汤麦司（Thomas）为母报仇仅仅是故事的引子，但林纾将支线转为主线，为译作命名为《英孝子火山报仇录》。小说 *The Martyred Fool*（《殉道的傻瓜》）被译为《双孝子喋血酬恩记》。小说 *The Old Curiosity Shop*（《老古玩店》）被译为《孝女耐儿传》。小说 *De Arme Edelman*（《贫穷的贵族》）被译为《孝友镜》。此类改动小说标题以增加“孝”的话语分量的译者行为在林纾的翻译生涯中层出不穷。

除了以译名“拥孝”之外，林纾还时常在翻译序跋这一重要的副文本空间中宣扬孝道。热奈特（Gérard Genett）认为尽管副文本不属于正文本，但它们并非文本边界，而是进入文本的“门槛”^[12]。巴切勒（Kathryn Batchelor）在翻译研究视角下，将副文本定义为“影响文本接受方式的门槛”^[13]。于翻译小说而言，作为“门槛”的译者序跋正是译者解读原作的导读空间，对文本受众影响深远。林纾正是一位酷爱撰写序跋的译者，

在其副文本空间中不难看出林纾坚定的“拥孝”伦理站位。《美洲童子万里寻亲记》序中,林纾称“父子天性,中西初不能异,特欲废黜父子之伦者自立异耳”^{[14]14-15},试图证明孝道是西方人也遵守的世间普遍美德,同时反驳废孝的社会声音;《英孝子火山报仇录》序中,林纾反驳“欧人多无父,恒不孝于其亲”^{[14]9}的流言,还称践行孝道是为国争光之举;《英孝子火山报仇录》译余剩语中,林纾感叹“孝之于人,能自生其神勇矣”^{[14]10},再次强调孝道的重要性;《双孝子喋血酬恩记》评语中,林纾怒斥不孝之人为“虚无党”,并将小说主人公与《史记》中战国刺客聂政相类比,以证明孝道具有贯通中西的普世性^{[14]31-32};《鹰梯小豪杰》序中,林纾称小说“所言均孝弟之言,所行均孝弟之行”^{[14]54},夸赞小说主人公是以“孝弟”为事业根基的真豪杰;《孝友镜》译余小识中,林纾称小说内容为“人伦之鉴”,并将译名解读为“亦以醒中国人,勿诬人而打妄语也”^{[14]55},警醒国人西方人也遵从孝道。林纾坚定的“拥孝”伦理站位从其译序中对孝道的反复论述可见一斑。

林纾的“拥孝”并非口号式行为,其作为语言人的“卫道”很大程度上源自其作为社会人的“行道”。从《述险》一文中不难窥见林纾践行孝道的经历。父亲病重之时,林纾祈祷能代父而死:“越十日,府君疾革,余侍有幼弟乃露香稽顙告天,请以身代。”^{[15]2-3}母亲病重之时,林纾祈祷以科名换取母亲善终:“起五更爇香,稽顙于庭而出沿道拜祷至越王山天坛之上,请削其科名之籍,乞母以善终,勿使颈血崩暴以怛老人。”^{[15]2-3}因此,林纾被视为践行孝道的典范。《清史稿本传·文苑列传》称其“事母至孝”,陈宝琛则称其“事亲至孝”^{[10]2-3}。因而面对非孝之风的思想意识形态冲击,作为“行道”楷模的林纾极力维护“孝道”的话语权。纵观林纾维护孝道的译者行为,可以发现其翻译小说中的人物鲜有非孝之人。林纾不仅将不孝子改写为孝子,还要在不涉及“孝”的情节中植入孝道,以期望读者意识到孝是贯通中外的普世美德。在文学翻译中植入孝道、宣扬孝道的“卫道”行为本质上是林纾作为“拥孝”的老派知识分子对“非孝”的新派知识分子的思想意识形态论战。“拥孝”的伦理站位促使林纾在《海外轩渠录》中开展“卫道”改写,并对孝道及其衍生观念加以本土化道德阐释。

(二) 政治身份认同

政治身份认同决定译者如何诠释文本,对译者行为造成不容忽视的影响。如果译者对某些主题持特定看法,便会倾向于强调或削弱文本中相关内容。诸多涉及“后殖民”和“女性主义”的文学翻译案例就是很好的佐证。受史观的影响,不少影视作品与历史读物都将林纾刻画成顽固不化的守旧人物。尽管这种历史人物谱写并不严谨,但不可否认林纾的政治身份认同总是被人贴上“旧”的标签。学界对林纾政治身份认同的探讨较多围绕其戊戌维新前的忧国忧民与“五四”新旧之争时的身份认同危机两条“明线”,鲜有人留意林纾在“士人一皇权”互动关系中对皇恩的认同这一隐藏的“暗线”。《海外轩渠录》中诸多维护皇恩的改写或正是源于林纾基于皇恩理解的政治身份认同。

林纾对皇恩的认同源自其根深蒂固的忠君情结。在中国古代,士人与皇权相互依托,“忠君”思想在文学与艺术中得以广泛宣扬,对皇恩的渴望深入人心。一方面,皇帝通过科举考试选拔知识分子,给予士人群体恩宠;另一方面,士人对于帝王恩惠的理解认同与回馈也成为维护社会秩序的重要纽带。尤其是成功转变为仕人之后,士人群体作为皇权的依托和支持者,掌握道德话语,在文化层面维护社会秩序。林纾如同绝大多数布衣文人一样,崇尚程朱理学,八股文水平了得。光绪八年(1882),林纾考取举人,而后为考取进士“七上春官”,但都不第而归。尽管林纾一生都未能完成政治阶层转变,但他始终保持着对皇恩的高度认同。

从1901年的两件小事不难窥见林纾的忠君情结。其一是他将书斋取名为“望瀛楼”,以表达对软禁在瀛台的光绪帝的怀念。其二是在书信中写道:“……至有倡为革命之论闻之心痛。故每接浙士,痛哭与言尊王。”^[16]林纾的忠君情结甚至延续到清亡之后。在《畏庐诗存》的序言中,林纾将清政府倒台解读为“是岁九月,革命军起,皇帝让政”,并叹息“惟所恋恋者故君耳”^[17]。在中国古代历史中,王朝政权交替通常发生在君王逝去之后,父死子继、兄终弟及。辛亥革命打破了这一传统,少年溥仪成了中国历史上最后一位皇帝。但林纾将这种武力逼迫下的狼狈倒台解读为“让政”,即主动且有尊严的礼节性禅让行为,是主动

的政权交替。这种阐释维护了溥仪的尊严,还增加了让位于贤的家天下胸怀。

林纾的忠君情结还让其建构了类似“遗老”的政治身份认同。尽管在清廷掌权期间,林纾与光绪皇帝未曾有过交集,但清朝灭亡之后,他却先后十一次拜谒光绪陵,且每次都留下文章诗词,引发巨大的社会舆论。林纾这一举动也使其获得了与“朝廷”前所未有的亲近,不仅与真正的清朝遗老们交好,还与溥仪皇帝建立了不错的私交。溥仪为褒奖林纾对朝廷的忠心,曾先后赐题字“贞不绝俗”和“烟云供养”。林纾对此十分感激,答谢曰:“呜呼,布衣之荣,至此云极。一日不死,一日不忘大清。死必表于道曰:‘清处士林纾墓’,示臣之死生,固与吾清相始终也。”^[18]彼时的溥仪早已不再是清庭的皇帝,但林纾与其的互动俨然是君臣之交。

林纾对皇恩的认同还体现于他对君主立宪政体的推崇。辛亥革命前夕,他不断表达对革命的恐惧,并期望保留帝制的立宪政体以从制度上消解革命风险。林纾对革命的恐惧主要源于法国大革命。在《玉楼花劫·序》中,林纾提到:

乃事情中梗,变出无方,于是鲁意举家及侠烈之男女,均尽于斧钺之下。读史者悲之,遂演为此书……究竟法国初变共和,昏乱之事,亦惨无天日。此时事实,证之吾华史书,都无一似……^{[19]82}

林纾时常用中国历史、中国文学作为对照来阐释外国小说与海外大事件。但法国大革命的惨状完全颠覆了林纾的认知,超出了他的阐释能力范围,只得感叹中华历史上没有任何类似法国大革命的事件。但林纾认为这种惨烈的武力冲突完全可以避免。在《英国大侠红鬃髯传·序》中,林纾认为:“要在有宪法为之限制,则君民均在轨范之中,谓千百世无鲁意十六之变局可也。”^{[19]95}换言之,林纾认为完全可以通过君主立宪政体的体

制性约束避免暴力革命,保全皇帝免遭路易十六之苦。彼时已是辛亥革命前夕,革命派的声量已经盖过早就失势的改良派。林纾的言论颇有借路易十六惋惜光绪帝之意——若是当年变法成功,便可以制度性地消解革命诱因,不至于面临当下窘境。

林纾基于皇恩理解的政治身份认同并不意味着他媚皇恩,他绝非真正的守旧者,更非前朝遗老。但不可否认的是,林纾在历史变革之际的政治身份认同带有一定的阶级局限,其朴素而保守的爱国之心并没有超越对皇帝的忠心。忠君思想贯穿林纾一生,维护“皇恩”成为林纾翻译行为中的一条隐藏脉络:其作为社会人所恪守的臣德在文学翻译中被普遍化为对虚构皇帝形象的尊重与忠心;其对光绪皇帝变法失败的惋惜在文学翻译中投射为对虚构的皇帝形象的明君化改写。

四、结束语

在“求真—务实”的连续统评价模式中,林纾在《海外轩渠录》中展现的“卫道”式译者行为明显偏向“务实”一端。出于“务实”的需求,林纾的文本调适将读者完全引出了原作,继而构建起一个契合中国古代传统价值观念的文本世界。在该文本世界中,孝道得以践行,君王受人尊崇。结合译内行为与译外行为,探查译者行为的一般性规律,可以发现林纾“卫道”行为的动因源于其“拥孝”的伦理站位与“士人”的政治身份认同。尽管有关林纾及林译小说的研究数量庞大,但大量探讨局限于忠实与否的二元对错裁决,忽视了林纾的译者行为及其行为背后的思想形成。为规避文本视域下的翻译研究主观性,有必要从译者行为的角度切入,还以历史背景,重新阐释林纾及其译作。结合林纾的社会人行为探究其语言人行为,也能更加准确地理解其文本改写的动因和目的。

参考文献:

- [1] 周领顺. 译者行为与“求真—务实”连续统评价模式:译者行为研究(其一)[J]. 外语教学,2010,31(1):93-97.
- [2] 方梦之. 我国译学话语体系的勃兴之路[J]. 当代外语研究,2021(1):29-37,1-2.
- [3] 管新福. 晚清汉译西方小说的儒家伦理文化渗透[J]. 社会科学辑刊,2022(1):177-185.
- [4] 王宏志. 翻译与文学之间[M]. 南京:南京大学出版社,2011:176.
- [5] 钱钟书. 林纾的翻译[J]. 中国翻译,1985(11):2-10.
- [6] SWIFT J. Gulliver's Travels[M].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5.
- [7] 斯威佛特. 海外轩渠录[M]. 林纾,魏易,译. 上海:商务印书馆,1933.

- [8] HANAN P. Chinese Fiction of the Nineteenth and Early Twentieth Centuries:Essays by Patrick Hanan[M]. New York: 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2004:121.
- [9] 周领顺. 译者行为批评中的“翻译行为”和“译者行为”[J]. 外语研究,2013(6):72-76.
- [10] 朱羲胄. 贞文先生学行记:卷一[M]. 上海:世界书局,1949.
- [11] 王桂妹. “孝”:林纾与“五四”新青年论争的“隐性”焦点[J]. 华南师范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19(3):34-45,191.
- [12] GENETTE G. Paratexts: Thresholds of Interpretation [M]. Jane E Lewin, Trans.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1997.
- [13] BATCHELOR K. Translation and Paratexts [M]. London/New York: Routledge,2018.
- [14] 江中柱, 闵定庆, 李小荣, 等. 林纾集:第6册[M]. 福州:福建人民出版社,2020.
- [15] 林纾. 畏庐三集[M]. 上海:商务印书馆,1927.
- [16] 李家骥, 李茂肃, 薛祥生. 林纾诗文集[M]. 北京:商务印书馆,1993:322.
- [17] 江中柱, 闵定庆, 李小荣, 等. 林纾集:第2册[M]. 福州:福建人民出版社,2020:3.
- [18] 江中柱, 闵定庆, 李小荣, 等. 林纾集:第1册[M]. 福州:福建人民出版社,2020:270.
- [19] 钱谷融, 吴俊. 林琴南书话[M]. 杭州:浙江人民出版社,1999.

(责任编辑:王圆圆)

(上接第424页)

- [3] 毛泽东选集:第1卷[M]. 北京:人民出版社,1991.
- [4] 杨信礼. 重读《寻乌调查》《反对本本主义》[M]. 北京:人民出版社,2023.
- [5] 刘海藩, 万福义. 毛泽东思想综论[M]. 北京:中央文献出版社,2006.
- [6] 黄伟, 郑德荣. 毛泽东“寻乌调查”与党的思想路线形成论析[J]. 高校理论战线,2012(7):42-46.
- [7] 刘先春, 李金玲. 毛泽东《寻乌调查》的新时代价值[J]. 中南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21,27(2):174-182.
- [8] 游海华. 《寻乌调查》的学术价值[J]. 毛泽东思想研究,2021,38(2):66-74.
- [9] 周建华. 《寻乌调查》产生的历史语境和理论意义[J]. 红色文化学刊,2021(3):67-75,111.
- [10] 毛泽东选集:第3卷[M]. 北京:人民出版社,1991.
- [11] 杨谦, 孔维明. 习近平乡村振兴战略研究[J]. 马克思主义理论学科研究,2018,4(4):83-95.

(责任编辑:王圆圆)